

2025年
新丰县民政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丰县民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丰县民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草拟规范性文件和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流浪乞讨及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全县乡（镇）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申报工作，负责县级和镇级行政区域边界勘定和管理，调处边界争议、纠纷、界桩管理和地名普查工作，负责地名命名、更名、销名审核工作，规范地名标志设置和地名档案工作。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实施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城乡社区建设，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负责社会福利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弃婴（童）、五保户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负责全县婚姻登记、婚姻服务和婚姻介绍机构的管理工作，负责收养登记管理工作，指导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按照管理权限对县本级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负责社会组织信用体系、综合监管体系建设。负责直接登记的县本级社会组织党群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按规定拟订社会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

志愿者队伍建设。负责管理、使用、发放福利资金和民政事业费。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和省民政厅、市民政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新丰县民政局是新丰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内设办公室、社会救助股、基层政权和区划地名股、社会福利和社会工作股、社会事务股（婚姻登记股）、社会组织管理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新丰县社会福利院、新丰县殡仪馆。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9,621.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21.97
		九、卫生健康支出	68.5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0.74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621.29	本年支出合计	9,621.2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621.29	支出总计	9,621.2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9,621.29	9,621.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21.97	9,521.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57.04	757.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05.04	205.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49.00	54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51	119.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98	40.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79	21.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57	37.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79	18.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7	0.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58	0.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58	0.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820.99	2,820.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308.84	308.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39.30	239.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289.33	289.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33.52	133.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1006	养老服务	1,809.20	1,809.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0.80	40.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642.92	1,642.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642.92	1,642.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335.00	2,3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52.00	5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783.00	1,78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259.05	1,259.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9.05	109.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50.00	1,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66.88	466.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466.88	466.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58	68.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05	22.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62	13.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43	8.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46.53	46.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46.53	46.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74	30.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74	30.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74	30.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621.29	556.97	9,064.3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21.97	504.18	9,017.79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57.04	205.04	552.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05.04	205.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49.00	0.00	549.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51	119.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98	40.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79	2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57	37.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79	18.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7	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58	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58	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820.99	179.05	2,641.94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308.84	0.00	308.84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39.30	0.00	239.3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289.33	55.53	233.80	0.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33.52	123.52	1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809.20	0.00	1,809.2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0.80	0.00	40.8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642.92	0.00	1,642.92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642.92	0.00	1,642.92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335.00	0.00	2,335.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52.00	0.00	552.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783.00	0.00	1,783.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120.00	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259.05	0.00	1,259.05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9.05	0.00	109.05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50.00	0.00	1,15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66.88	0.00	466.88	0.0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466.88	0.00	466.8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58	22.05	46.5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05	22.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62	1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43	8.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46.53	0.00	46.53	0.00	0.00	0.00	0.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46.53	0.00	46.5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74	3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74	3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74	30.7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621.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21.97
		九、卫生健康支出	68.5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0.7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621.29	本年支出合计	9,621.29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621.29	支出总计	9,621.29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621.29	556.97	9,064.32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21.97	504.18	9,017.79
[20802]民政管理事务	757.04	205.04	552.00
[2080201]行政运行	205.04	205.04	0.00
[2080206]社会组织管理	2.00	0.00	2.00
[2080207]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00	0.00	1.00
[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49.00	0.00	549.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51	119.51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40.98	40.98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1.79	21.79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57	37.5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79	18.79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7	0.37	0.00
[20808]抚恤	0.58	0.58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0.58	0.58	0.00
[20810]社会福利	2,820.99	179.05	2,641.94
[2081001]儿童福利	308.84	0.00	308.84
[2081002]老年福利	239.30	0.00	239.30
[2081004]殡葬	289.33	55.53	233.80
[2081005]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33.52	123.52	10.00
[2081006]养老服务	1,809.20	0.00	1,809.20
[2081099]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0.80	0.00	40.80
[20811]残疾人事业	1,642.92	0.00	1,642.92
[2081107]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642.92	0.00	1,642.92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19]最低生活保障	2,335.00	0.00	2,335.00
[2081901]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52.00	0.00	552.00
[2081902]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783.00	0.00	1,783.00
[20820]临时救助	120.00	0.00	120.00
[2082001]临时救助支出	80.00	0.00	80.00
[2082002]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0.00	0.00	40.00
[20821]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259.05	0.00	1,259.05
[2082101]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9.05	0.00	109.05
[2082102]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50.00	0.00	1,150.00
[20825]其他生活救助	466.88	0.00	466.88
[2082502]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466.88	0.00	466.88
[210]卫生健康支出	68.58	22.05	46.53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05	22.05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3.62	13.62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8.43	8.43	0.00
[21013]医疗救助	46.53	0.00	46.53
[2101399]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46.53	0.00	46.53
[221]住房保障支出	30.74	30.74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0.74	30.74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0.74	30.74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56.97
[301]工资福利支出	422.10
[30101]基本工资	101.52
[30102]津贴补贴	82.93
[30103]奖金	67.62
[30107]绩效工资	51.0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5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8.7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85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8
[30113]住房公积金	30.7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5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8.63
[30201]办公费	12.50
[30205]水费	0.25
[30206]电费	2.50
[30207]邮电费	2.10
[30211]差旅费	1.60
[30213]维修（护）费	1.00
[30215]会议费	0.45
[30216]培训费	1.10
[30217]公务接待费	1.70
[30226]劳务费	26.96
[30227]委托业务费	0.36
[30228]工会经费	4.93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7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24
[30302]退休费	62.77
[30305]生活补助	0.58
[30307]医疗费补助	2.89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9,064.32
[301]工资福利支出	496.6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2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4.4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8.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8.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77.72
[30305]生活补助	5,869.81
[30306]救济费	80.00
[30307]医疗费补助	46.53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1.38
[310]资本性支出	1,801.50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1,801.5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72.29	72.29	0.00	0.00
“三公”经费	7.70	7.7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00	6.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70	1.7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56.97	556.97	556.97	0.00	0.00	0.00	0.00
新丰县民政局	305.43	305.43	305.4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21.07	221.07	221.0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79	42.79	42.7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57	41.57	41.57	0.00	0.00	0.00	0.00
新丰县社会福利院	175.31	175.31	175.31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31.16	131.16	131.1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11	25.11	25.11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04	19.04	19.04	0.00	0.00	0.00	0.00
新丰县殡仪馆	76.23	76.23	76.2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9.87	69.87	69.8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3	0.73	0.7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3	5.63	5.63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9,064.32	9,064.32	9,064.32	0.00	0.00	0.00	0.00	
新丰县民政局	8,794.32	8,794.32	8,794.32	0.00	0.00	0.00	0.00	
特殊困难群体春节慰问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春节慰问活动，为困难群众排忧解难，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进一步密切党同群众的血肉真情，共享社会发展的成果，有利于社会主义社会的长治久安。保障困难群众春节基本生活需求。
特困供养人员照料护理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对象主要是特困供养，预计可覆盖人群为1200人，改善城乡特困供养对象生活，确保失能半失能特困供养老人得到有效照料。
低保户污水处理费补贴	2.88	2.88	2.88	0.00	0.00	0.00	0.00	资金主要用于低保人员水费补助，按标准及时足额发放给低保人员，缓解了他们的经济压力，使受助对象感受到政府的关怀，提升满意度，从而缓和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易返贫致贫人口兜底补助资金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主要用于无劳动能力贫困户生活补助，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水平。使受助对象感受到政府的关怀，提升满意度，从而缓和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关爱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及未成年人保护经费	0.80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关爱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活动经费，开展核查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心关爱、慰问活动，组织开展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培训。做好政策宣传和日常排查走访工作，掌握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基本情况，将所有农村留守儿童纳入有效监护范围，杜绝农村留守儿童无人监护现象，有效遏制监护人侵害农村留守儿童权益行为，切实兜住农村留守儿童人身安全底线。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购买养老机构（敬老院）责任保险费用	2.20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购买责任保险，有效提升我县敬老院风险管控水平，激发特困供养对象入住敬老院意愿，提升我县敬老院入住率，进一步健全我县养老服务体系。
关爱农村留守老人经费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落实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所需资金，加强我县农村留守老人关爱服务，提升留守老人的幸福感、获得感、满足感。
婚姻登记工本费、服装费、婚姻宣传活动经费、婚姻登记服务提升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活动和开展婚姻服务，能确保为婚姻当事人提供尽可能周到、全面、细致的服务，进一步规范全县婚姻登记和婚姻服务工作，全面提高全县婚姻登记工作水平和婚姻服务质量。
公益性二类事业编制人员经费项目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新丰县殡仪馆于2019年9月新入职一名公益性二类事业编制人员，资金用于及时发放编制人员的工资和补贴。解决了殡仪馆无专业财务人员的困境，为主管部门提供准确的财务报表和数据，规范了单位的财务工作。
县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指导中心运转经费	10.40	10.40	10.40	0.00	0.00	0.00	0.00	保障指导中心办公正常运转，为民政服务对象核查更好地提供相关服务。
工作人员业务培训经费	0.20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加强基层民政人员业务培训，提高工作人员政策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
民政对象核查经费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民政对象入户核查所需车辆租赁和使用、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补助、差旅费、购买服务人员工资等支出，核实对民政对象核查人员信息资料的核查，确保了发放补助资金的准确性。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组织管理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预期总目标：一、进一步推进我县政府职能转变和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落实由登记管理机关承担社会组织办理注销和变更法定代表人所需审计费用，减轻社会组织负担，同时进一步规范我县社会组织财务管理工作，统一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核算标准，有利于规范民间非营利组织的会计行为和提高会计信息质量。二、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加强监督管理，充分发挥社会组织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服务行业的作用。三、推进社会组织管理制度改革，转变社会组织监管方式，有效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四、引入第三方专业评估机构对社会组织开展等级评估，加强社会组织信用监管。
殡葬宣传及特殊遗体处理经费	3.80	3.80	3.80	0.00	0.00	0.00	0.00	加强我县殡葬宣传，实现绿色、低碳、节俭治丧，倡导文明新风，减轻突发意外事件造成困难群体负担且无能力支付的殡葬费用，摒弃陈规陋习，增强绿色、环保殡葬新理念，倡导文明节俭、生态环保、移风易俗的殡葬新风尚。
“双百工程”社工工资及补贴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我县双百计划、双百工程社工工资，实现全县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全覆盖。预期效果是提升我县民生服务、社会工作社会服务水平。
特困供养人员非合规医疗费用政府兜底资金	46.53	46.53	46.53	0.00	0.00	0.00	0.00	按规定核拨特困供养人员非合规医疗费用政府兜底资金，更好地使特困供养人员享受政府各项医疗优惠政策，让特困供养人员老有所养、老有所医。
“新丰县社工督导中心”建设及运营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实现提高全县社工队伍政治素养、熟悉政策法规、提升社工的服务能力及业务水平，同时发挥社工督导中心及时调度、指导、监督、考核指挥棒作用，服务于各社工站和双百社工。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敬老院运营补贴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建立和完善我县城乡统筹、政策衔接、运行规范、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根据托底供养、属地管理、城乡统筹、适度保障、社会参与等原则，将符合条件的城乡特困人员全部纳入救助供养范围，做到应救尽救、应养尽养。并进一步规范敬老院管理，提升敬老院管理服务水平，巩固敬老院专项整治成效。通过将敬老院运营费用列入财政预算将有力保障敬老院各项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激励敬老院工作人员工作效能。
2025年农村养老服务“幸福计划”示范点运营经费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利用农村现有的闲置房屋等设施资源，改造建设农村养老服务建设“幸福计划”示范点，为农村老年人提供精神关怀、娱乐活动、日间照料及托老服务，极大地提高了我县农村养老服务的能力和覆盖面。
农村居民低保配套资金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保障，有效地解决这部分农村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
城镇低保县级配套资金	52.00	52.00	52.00	0.00	0.00	0.00	0.00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保障，有效地解决这部分城乡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
农村特困供养资金	350.00	350.00	35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农村特困供养补贴金，保障了我县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落实底线民生保障。体现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体现党和政府对群众的关怀,促进社会稳定等。
城镇特困人员供养资金	39.05	39.05	39.05	0.00	0.00	0.00	0.00	将城镇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金用于保障我县城镇特困人员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落实底线民生保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集中供养孤儿基本生活费	0.71	0.71	0.71	0.00	0.00	0.00	0.00	1、对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有流浪风险的未成年人以及流浪乞讨儿童开展家庭监护评估、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工作，为其提供临时照料、医疗救治、心理疏导、行为矫治、社会融入、家庭关系调试、法律援助等专业服务，从源头上预防未成年人外出流浪。 2、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3、对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流浪乞讨儿童提供应急处置、救助帮扶、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未成年人社会保护服务，包括热线运行、监护评估、精准帮扶、政策宣传、业务培训、家庭探访、心理疏导等关爱服务。
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费	9.22	9.22	9.22	0.00	0.00	0.00	0.00	建立全县孤儿基本生活费发放制度，应按照当地居民平均生活水平以及不低于全省孤儿最低养育标准的原则，确定当地的具体养育标准，并按照上一年当地城镇居民及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的增长幅度，确定当年的养育标准，建立孤儿基本生活费的自然增长机制。为我县散居孤儿发放基本生活费，保障孤儿基本生活。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315.98	315.98	315.98	0.00	0.00	0.00	0.00	建立全县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制度，不仅是残疾人社会保障与服务体系建设的需要，也是完善覆盖城乡居民社会保障体系的本质要求，更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宗旨所在。2025年计划补贴人数4702人，保障度残疾人基本生活费，体现政府对他们的关怀。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01.23	101.23	101.23	0.00	0.00	0.00	0.00	建立全县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制度，不仅是残疾人社会保障与服务体系建设的需要，也是完善覆盖城乡居民社会保障体系的本质要求，更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宗旨所在。保障困难残疾人基本生活，体现政府对他们的关怀。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资金	68.91	68.91	68.91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贴资金，保障了我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基本生活。体现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体现党和政府对群众的关怀，促进社会稳定等。
临时救助县级配套资金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按规范政策实施落实临时救助补贴，解决城乡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体现了政府对困难群众的关怀。
80岁以上高龄老人津贴	176.50	176.50	176.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高龄老人津贴提高老年人优待水平，完善老年人社会保障体系，体现政府对高龄老人的关怀，促进老年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长者饭堂运营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各镇（街）的助餐服务和运营给予适当的补贴，完善养老体系，编密织牢民生安全网，有效保障我县老年人就餐的养老服务需求，提升老年人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百岁贫困老年人敬老月慰问金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大力弘扬中华民族孝老爱亲传统美德，努力解决老年人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在全县广泛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敬老爱老助老活动，不断增强广大老年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老龄健康工作经费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一是为60周岁以上老人提供保障，提高老年人福利。二是通过将各级老年群众组织有效地组织起来，及时开展慰问高龄与困难老年人活动。三是完善老年人信息库，了解老年人健康状况，保障老年人权益，逐步提高老年人健康。确保老年人所享受的社会保障、社会福利和社会服务水平与本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办理老人优待证经费	0.30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帮助全县老人办理老人优待证，让老年人乘坐车、船等交通工具享受优先购票、进出站、检票、上下车船等服务，进入市内政府投资主办或者控股的公园、文化宫、博物馆、美术馆、科技馆、纪念馆、文化馆（站）、展览馆、图书馆等，享受免费待遇等等，确保办证及时率和发放率达到100%；切实保障老年人所享受的社会保障、社会福利和社会服务水平与本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不断提升老年人的获得感。
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档案专项资金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于2025年前全面查清我县行政区域内的各类地名基本情况，对有地无名、有名无地、一地多名、多地重名、地名用字不规范等问题进行标准化处理；对已有地名信息进行全面补充、更新和完善；对重要地理实体设立规范标准的地名标志；开发、应用普查成果；建立符合标准要求、处理系统先进的地名信息系统，为国家地名数据库提供现势、准确、有效的地名信息数据，并将纸质地名档案按成果类、业务类、文书类入库新丰县档案馆保存和服务广大人民群众。
2025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584.00	2,584.00	2,584.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困难群众社会救助水平，解决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问题，落实社会救助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保尽保。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225.71	1,225.71	1,225.71	0.00	0.00	0.00	0.00	建立全县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制度，不仅是残疾人社会保障与服务体系建设的需要，也是完善覆盖城乡居民社会保障体系的本质要求，更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宗旨所在。保障度残疾人基本生活费，体现政府对他们的关怀。
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883.00	883.00	883.00	0.00	0.00	0.00	0.00	将经费用于我县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落实底线民生保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省财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1,801.50	1,801.50	1,801.5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开展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试点及示范性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网络试点，加快构建覆盖城乡、层次清晰、功能互补、区域联动的县镇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
2025年省财政“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项目预算资金	434.40	434.40	434.4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持续推动社工站（点）规范化、专业化、制度化建设，打造服务项目品牌，建成符合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满足群众服务需求、具有新丰特色的兜底民生服务体系。
新丰县社会福利院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社会救助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为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及未成年人予以救助。确保新丰县社会福利院（新丰县流浪乞讨救助安置中心、新丰县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正常运转。
社会救助资金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为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予以必要的生活及医疗康复等方面的救助，确保及时安置流浪乞讨滞留人员，保障流浪乞讨滞留人员得到妥善照料安置，明显提高救助管理水平。
新丰县殡仪馆	230.00	230.00	230.00	0.00	0.00	0.00	0.00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	195.00	195.00	195.00	0.00	0.00	0.00	0.00	对满足条件的治丧群众，当场减免殡葬服务费，减轻群众丧葬负担，推动移风移俗，营造殡葬改革良好氛围。
省财政2025年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全省城乡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由政府免费提供政策补助，切实减轻群众丧葬负担，营造殡葬改革良好氛围。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9,621.29万元，比上年增加455.3万元，增长5%，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生活费提标及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支出预算9,621.29万元，比上年增加455.3万元，增长5%，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生活费提标及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7.7万元，比上年减少6万元，下降43.8%，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比上年减少6万元。）比上年减少6万元，下降50%，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公务接待费1.7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72.29万元，比上年增加3.77万元，增长5.5%，主要原因是医疗费补助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3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6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3月12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361.9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7,017.6平方米，车辆8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购置固定资产计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老龄健康工作经费	60.00	一是为60周岁以上老人提供保障，提高老年人福利。二是通过将各级老年群众组织有效地组织起来，及时开展慰问高龄与困难老年人活动。三是完善老年人信息库，了解老年人健康状况，保障老年人权益，逐步提高老年人健康。确保老年人所享受的社会保障、社会福利和社会服务水平与本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